

债券代码: 175222.SH	债券简称: 20 珠投 01
债券代码: 175604.SH	债券简称: 21 珠投 01
债券代码: 175717.SH	债券简称: 21 珠投 02
债券代码: 175837.SH	债券简称: 21 珠投 03
债券代码: 175927.SH	债券简称: 21 珠投 04
债券代码: 188925.SH	债券简称: 21 珠投 05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  
**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二〇二二年八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珠江投资”）出具的相关说明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不应将被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申港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申港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 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75222.SH，债券简称：20 珠投 01），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75604.SH，债券简称：21 珠投 01），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代码：175717.SH，债券简称：21 珠投 02），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代码：175837.SH，债券简称：21 珠投 03），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代码：175927.SH，债券简称：21 珠投 04），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代码：188925.SH，债券简称：21 珠投 05）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公司债券报告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新章程，珠江投资法定代表人由朱伟航变更为郑晨光。

根据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张国强不再担任珠江投资经理职务，聘任郑晨光为公司经理。

#### **（二）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珠江投资新法定代表人、经理基本情况如下：

郑晨光先生，男，汉族，1988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负责集团中台管理工作。2018 年入职广东珠江投资股

份有限公司后，曾负责集团运营、人力、信息化等工作。郑晨光先生未持有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或债权。

### （三）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本次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

## 二、对发行人的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本次人事变动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的有效性产生影响。

（三）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申港证券作为20珠投01、21珠投01、21珠投02、21珠投03、21珠投04、21珠投05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港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上述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珠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